



税务发展



2023 年 3 月 16 日

马来西亚毕马威

目录

所得税

- 1 新马来西亚-波兰双重征税协定

间接税

- 1 推迟实施低价商品销售税、货物运输服务税及预混饮料国内税
- 2 《旅游税政策 1/2023》
- 3 《2023 年旅游税（罪行罚款）条例》
- 4 《2023 年旅游税（修正）条例》
- 5 《2023 年旅游税（数码平台服务供应商）（修正）条例》
- 6 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指南 - 特定类型的德士与租用汽车的出售、转让、私用或处置的国内税和销售税豁免申请
- 7 《2023 年关税（豁免）（修正）法令》
- 8 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推行了 MyExcise 官方网站

个人所得税

- 1 2023 年个人预算小工具

（以上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的英文版 2023 年 3 月马来西亚税务发展之中文译本，如有任何差别，一切将以英文版为准。）

所得税



所得税

相关部门发布如下:

新马来西亚-波兰双重征税协定

新马来西亚-波兰双重征税协定已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生效, 生效日期如下:

生效日期	条款
2023 年 1 月 12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第 25 条 – 共同协议程序第 26 条 – 信息交换
2024 年 1 月 1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除第 25 条和第 26 条以外的所有其他条款。

这些要点包括:

- i. 提供的预扣税税率如下: -
 - 利息: 无或 10%
 - 版权费: 8%
 - 技术服务: 8%
 - 股息: 5%
- ii. 常设机构包括持续超过 6 个月以上的建筑工地, 建筑, 安装或装配工程。
- iii. 纳税实体被排除在税收协定优惠之外, 除非纳税实体根据所得税法做出不可撤销的选择征税。

在应用双重税收协定时, 还应考量多边文书规定的影响。

双重税收协定来源: [马来西亚税收局官方网站](#)

(以上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的英文版 2023 年 3 月马来西亚税务发展之中文译本, 如有任何差别, 一切将以英文版为准。)

A photograph of a modern architectural complex. In the foreground, a large, circular, metallic structure with a grid pattern is positioned in front of a building. The building has a curved glass facade with a grid of windows. The sky is clear and blue.

间接税

间接税

推迟实施低价商品销售税、货物运输服务税及预混饮料国内税

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宣布财政部长已经同意推迟实施以下税收，生效日期日后待定：

- 低价商品销售税
- 货物运输服务税
- 预混饮料国内税

公告来源: [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官方网站](#) - 仅提供马来语版本

《旅游税政策 1/2023》

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发布了《旅游税政策 1/2023》（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16 日），该政策涉及外国游客在网上通过已注册旅游税的数码平台服务供应商预订在马来西亚的住宿场所时，有关于旅游税的征收和缴税机制。

已注册旅游税的数码平台服务供应商和运营商（例如酒店、住宿场所运营商）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期间享有三个月的宽限期，可以根据直接收到付款的一方负责向在网上预订住宿场所的外国游客征收、记账并缴纳旅游税。

从 **2023 年 4 月 1 日起**，数码平台服务供应商将全权负责向在网上预定住宿场所的外国游客征收旅游税、记账并缴交予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不论是由谁向外国游客收取预定付款。

文档来源: [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官方网站-MyTTx](#)



《2023 年旅游税（罪行罚款）条例》

有关罪行罚款的条例已被发布并于 2023 年 3 月 2 日起实施。该条例说明了《2017 年旅游税法》（除了第 39 和 58 条款）、《2017 年旅游税条例》以及《2021 年旅游税（数码平台服务供应商）条例》中犯下的所有罪行是可处以罚款的罪行。

这表示在旅游税立法中所犯下的违例罪行（例如逾期注册、逾期呈交旅游税报税表），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可根据罚款的形式替代起诉，对该罪行发出不超过最高罚款金额的 50% 的罚单。

条例来源: [马来西亚联邦立法官方网站](#)

（以上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的英文版 2023 年 3 月马来西亚税务发展之中文译本，如有任何差别，一切将以英文版为准。）

《2023 年旅游税（修正）条例》

《2017 年旅游税条例》已被修正并于 **2023 年 3 月 2 日** 起实施。该修正包括：

条例	修正
5A	住宿运营商向游客开具的发票或收据如今需要包括下列规定详情：
	(a) 发票或收据的序列号码
	(b) 发票或收据的日期
	(c) 运营商的名称、地址以及旅游税注册号码
	(d) 所提供的各个住宿数量和住宿天数
6	更新住宿运营商向游客发出的贷记单或借记单上的规定详情，即不再需要包括下列详情：
	(i) 在明显的位置上注明“贷记单”或“借记单”的字样；
	(ii) 被提供住宿场所的人的姓名及地址；和
	(ii) 不包含旅游税的住宿总付款。
8	旅游税报税表的呈交方式已被修正为 <u>通过电子服务或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署长所决定的任何方式</u> 。
9	《2017 年旅游税法》中，旅游税、附加费、罚款、费用或其他应付款项的缴纳方式已被修正为 <u>通过电子银行或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署长所决定的任何方式</u> 。用于决定海关署署长何时视为已支付和收到付款的规定也更新为当款项（通过电子银行）存入署长的官方账户或当署长（通过署长所决定的其他方式）收到款项。

修正条例来源：[马来西亚联邦立法官方网站](#)

（以上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的英文版 2023 年 3 月马来西亚税务发展之中文译本，如有任何差别，一切将以英文版为准。）

《2023 年旅游税（数码平台服务供应商）（修正）条例》

《2021 年旅游税（数码平台服务供应商）条例》已被修正并于 2023 年 3 月 2 日起实施。该修正包括：

条例	修正
4A	数码平台服务供应商向游客开具的发票或收据如今需要包括下列规定详情：
	(a) 发票或收据的序列号码 (b) 发票或收据的日期 (c) 数码平台服务供应商的名称、地址以及注册号码 (d) 所提供的各个住宿数量和住宿天数
5	更新数码平台服务提供商向游客发出的贷记单或借记单上的规定详情，即不再需要包括下列详情： (i) 在明显的位置上注明“贷记单”或“借记单”的字样；和 (ii) 不包含旅游税的住宿总付款。
15	提交报税表或缴纳旅游税的最后期限依旧是法定日期，尽管该日期适逢公共假期（不论是在马来西亚或是在外国注册人所在的国家）。

修正条例来源：[马来西亚联邦立法官方网站](#)

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指南 – 特定类型的德士与租用汽车的出售、转让、私用或处置的国内税和销售税豁免申请

继最近重新提交的 2023 年财政预算案中宣布的有关特定类型的德士与租用汽车的出售、转让、私用或处置豁免国内税和销售税的建议之后，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为此发布了一份指南，说明了申请此豁免时必须符合的条件以及申请步骤。其中也说明了此豁免从 **2023 年 3 月 1 日** 起实施。

请点此查阅更多详情。（仅提供马来语版本）

公告来源：[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官方网站](#) – 仅提供马来语版本

（以上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的英文版 2023 年 3 月马来西亚税务发展之中文译本，如有任何差别，一切将以英文版为准。）

《2023 年关税（豁免）（修正）法令》

《2023 年关税（豁免）（修正）法令》已被立法并于 2023 年 3 月 9 日起实施。

其中修正了豁免法令附表中第一部分之第 94 项，有关于通过航空快递服务（包括邮寄服务）进口货物的最低限度机制，并增添了被排除的货物（例如烟管、电子烟等），每批托运的总到岸价（CIF）不超过 500 令吉。

这与最近修正的《2022 年销售税（豁免缴税实体）（第 2 号）（修正）法令》相符合。

修正法令来源: [马来西亚联邦立法官方网站](#)

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推行了 MyExcise 官方网站

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最近推行了 MyExcise 官方网站，主要为马来西亚国内税的实施提供资讯。此网站也用于处理与国内税相关的行政事务（例如国内税的许可证、呈报以及缴纳）。请点[此](#)接入该网站。

公告来源: [马来西亚皇家海关署官方网站 – MyExcise](#)

（以上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的英文版 2023 年 3 月马来西亚税务发展之中文译本，如有任何差别，一切将以英文版为准。）

个人所得 税



个人所得税

马来西亚毕马威更新以下要点:

2023 年个人预算小工具

毕马威个人预算小工具 已更新，并以 2023 年预算提案做为考量。它根据个人情况初步计算出您可享有的税收筹划。您可以选择适用于您的税收减免来自定义计算。

您会注意到，假设选择所有的减免都将被视为最高允许的免税额。

此小工具仅用于一般信息。不应使用或依赖它来替代实际的税收计算。应根据您的具体情况听取专业建议。

(以上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的英文版 2023 年 3 月马来西亚税务发展之中文译本，如有任何差别，一切将以英文版为准。)

联系我们

八打灵再也总部

苏联成

执行董事兼税务主管，兼税务争议与纠纷解决服务主管
lsoh@kpmg.com.my
+603 7721 7019

戴溧润

执行董事兼企业所得税务主管
ltai1@kpmg.com.my
+603 7721 7020

纪凌政

执行董事，中国客户团队主管兼转让定价主管
bkee@kpmg.com.my
+603 7721 7029

龙燕萍

执行董事兼全球人力资源服务（个人税务）主管
yenpinglong@kpmg.com.my
+603 7721 7018

黄淑玲

执行董事兼间接税主管
suelynng@kpmg.com.my
+603 7721 7271

外坡办公处

槟城办事处

李慧芳

执行董事 – 槟城办公室
evewflee@kpmg.com.my
+603 7721 2399

亚庇办事处

邹健宽

执行董事 – 亚庇办公室
titustseu@kpmg.com.my
+603 7721 2822

怡保办事处

蔡玉贞

税务副总监 – 怡保办公室
ycchuah@kpmg.com.my
+603 7721 2714

古晋及美里办事处

刘佩贞

执行董事 – 古晋及美里办公室
reglau@kpmg.com.my
+603 7721 2188

新山办事处

黄慧俐

执行董事 – 新山办公室
flng@kpmg.com.my
+603 7721 2514

毕马威办事处

八打灵再也

Level 10, KPMG Tower,

8, First Avenue, Bandar Utama,

4780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Tel: +603 7721 3388

Fax: +603 7721 3399

Email: info@kpmg.com.my

亚庇

Lot 3A.01 Level 3A,

Plaza Shell,

29, Jalan Tunku Abdul Rahman,

88000 Kota Kinabalu, Sabah

Tel: +603 7721 3388

Fax: +6088 363 022

Email: info@kpmg.com.my

槟城

Level 18, Hunza Tower,

163E, Jalan Kelawei,

10250 Penang

Tel: +603 7721 3388

Fax: +604 238 2299

Email: info@kpmg.com.my

新山

Level 3, CIMB Leadership Academy,

No. 3, Jalan Medini Utara 1,

Medini Iskandar,

79200 Iskandar Puteri, Johor

Tel: +603 7721 3388

Fax: +607 266 2214

Email: info@kpmg.com.my

古晋

Level 2, Lee Onn Building,

Jalan Lapangan Terbang,

93250 Kuching, Sarawak

Tel: +603 7721 3388

Fax: +6082 530 669

Email: info@kpmg.com.my

怡保

Level 17, Ipoh Tower,

Jalan Dato' Seri Ahmad Said,

30450 Ipoh, Perak

Tel: +603 7721 3388

Email: info@kpmg.com.my

美里

1st Floor, Lot 2045,

Jalan MS 1/2,

Marina Square, Marina Parkcity,

98000 Miri, Sarawak

Tel: +603 7721 3388

Fax: +6085 321 962

Email: info@kpmg.com.my

Some or all of the services described herein may not be permissible for KPMG audit clients and their affiliates or related entities.



www.kpmg.com.my/Tax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of a general nature and is not intended to address the circumstances of any particular individual or entity. Although we endeavor to provide accurate and timely information, there can be no guarantee that such information is accurate as of the date it is received or that it will continue to be accurate in the future. No one should act on such information without appropriate professional advice after a thorough examination of the particular situation.

© 2023 KPMG Tax Services Sdn. Bhd., a company incorporated under Malaysian law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ll rights reserved.

The KPMG name and logo are trademarks used under license by the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